

UDC 621.315.14 : 620.171
K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4909.1—85

裸电线试验方法 总则

Test methods for bare wires
General

1985-01-31 发布

1985-12-01 实施

国家标准局 发布

裸电线试验方法 总则

Test methods for bare wires General

本标准的规定与国际标准ISO及国际标准IEC的有关规定相一致,并参考了有关的ASTM和BS标准规定。

1 适用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铜、铝及其合金圆线、扁线、型线及绞线等产品的机械物理性能试验。

2 一般规定

- 2.1 试验时的环境温度一般为10~35℃,有控制要求时为 23 ± 5 ℃,并应在相应标准中规定。
- 2.2 除相应标准中另有规定者外,试样应从整盘或整圈的样品中选取。
- 2.3 试验方法标准中试验仪器和设备的附图,均为该项试验可能采用的一种仪器的示意图。各种试验仪器设备,必须按照规定进行定期检验,以保持良好的使用状态。
- 2.4 本标准中未规定的试验条件应在产品标准中补充。

3 试验的一般说明

3.1 型式试验 type tests (代号T)

型式试验是制造厂在提供产品标准中的某一种产品之前所进行的试验。

型式试验的特点是,在做过一次之后不再重做,但在导体所用的材料、结构和主要工艺有了变更而影响导体性能时,必须重复进行;或者在产品标准中另有规定时,如定期进行等,也应按规定重复进行。

3.2 抽样试验 sample tests (代号S)

抽样试验是制造厂按制造批量抽取成圈或成盘的导体或产品并从上截取试样或元件进行的试验。

3.3 例行试验 Routine tests (代号R)

例行试验是制造厂对全部成品导体进行的试验。

3.4 正常视力

正常视力是指1.0/1.0的视力,必要时,可用眼镜校正。

附加说明: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提出。
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归口。
本标准由机械工业部上海电缆研究所等起草。
本标准起草负责人沈建华、吴木生。